

南通市破产管理人协会

通管协〔2021〕4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相关工作的通知

全市各破产管理人：

当前疫情防控形势较为严峻，人民健康遭受严重威胁，我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已发布通告，要求进一步加强防控措施，确保人民群众健康安全。为加强破产管理行业疫情防控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认真领会上级防控精神

当前，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特别是南京禄口机场部分人员核酸检测出现阳性给我们敲响警钟。破产管理人工作范围广、接触人群多，各破产管理人必须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到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增强风险意识、底线思维，时刻紧绷疫情防控这根弦，坚决克服麻痹思想、侥幸心理、松劲心态。行业内要严格管理措施，堵塞防控漏洞，要加大排查和检测力度，采取最坚决、最果断、最严格、最有效的措施强化应急处置，彻底切断传播链。

二、积极配合防控，全面落实抗疫各项要求

近期，各管理人机构应严格控制各类聚集性活动，尽量减少线下活动，确需举办的要按照“谁举办谁负责”的原则，严格控制人数并落实防控措施，同时提前向协会和有关部门报备。要全面做好办公场所内消毒措施和自身防控，提醒和监督本机构工作人员做好安全防护措施，要切实加强案件办理和外出执业动向管理，及时做好登记，减少不必要的外出，确需离开南通的要提前向协会报备，不得违反防控要求进入疫区或其他高风险场所，避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有在中高风险地区、实施封闭、封控管理地区旅居史的工作人员，应当第一时间通过管理人机构向协会报告，配合做好核酸检测等工作。

三、科学认知疫情，坚决阻断各类传播途径

做到不信谣、不传谣，科学认知疫情，消除恐慌情绪。各管理人机构要切实加强舆论引导，严禁转发、传播和散布任何未经官方证实的消息，对疫情防控工作不恶意发表评论，树立行业正能量。要督促本机构工作人员做好疫苗接种、核酸检测等工作，积极配合卫生防疫部门宣传疫情防控知识。行业从业人员要做到“非必要不聚集”，正确佩戴口罩和处置使用过的口罩，勤洗手、勤消毒、勤通风，有效切断病毒传播途径。如发现特殊情况，应自觉做好自我隔离措施，同时立即上报当地街道社区和疫情防治单位，进行医疗检查并

接受医疗机构的治疗或隔离措施。

四、切实转变观念，合理安排各项管理工作

各机构要排查本机构将于近期召开的债权人会议或者涉及破产案件的庭审等活动，在近期有现场债权人会议的管理人，应及时向审理法院提出延期或改变会议方式的申请并在第一时间通知相关债权人等利害关系人。

五、积极参与抗疫，充分发挥行业专业作用

各管理人机构要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主动为疫情联防联控提供相关专业服务。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积极组织参与公益志愿服务、公益定向捐赠等活动。参与服务保障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信息，组织参与公益活动、社会捐赠等典型事迹，请在第一时间将相关情况报送至管理人协会秘书处。

南通市破产管理人协会

2021年8月16日



报：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南通市司法局、南通市各基层人民法院。

送：本协会会长、副会长、监事。

发：全体会员

南通市破产管理人协会秘书处

2021年8月16日印发
